

烈政〔2021〕24号

## 烈山区人民政府 关于2021年实施33项民生工程的通知

各镇、街道办事处，区直民生工程实施部门：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安徽重要讲话指示精神，根据《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2021年实施33项民生工程的通知》（皖政〔2021〕24号）和《淮北市人民政府关于2021年实施33项民生工程的通知》（淮政〔2021〕15号）精神，结合我区实际，区政府决定，2021年继续实施33项民生工程。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新增6项民生工程

（一）城市社区卫生机构和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根据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重点部署，补齐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和村卫生室基础设施修缮、医疗设备更新补充、医疗服务能力培训等标准化建设短板，推动城市和农村医疗卫生网底服务能力进一步提升。

（二）中小学及中职学校教师培训。为贯彻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意见，推动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采取集中培训、线上线下培训等方式，支持提高中小学及中职学校教师综合素质、专业化水平和创新能力。

（三）城乡适龄妇女“两癌”免费筛查。为贯彻妇女发展纲要，提高妇女“两癌”早诊早治率，对全区 35—64 岁城镇低保以及农村适龄妇女开展宫颈癌和乳腺癌免费筛查。

（四）农田建设工程。为贯彻实施粮食安全战略，推动提高农业质量效益，开展土地平整、土壤改良、灌溉排水、田间道路、农田防护林与生态环境保护、农田输配电、科技服务和建后管护等。

（五）农作物秸秆产业化利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推进培育农业产业和改善农村环境，支持开展秸秆标准化收储点（中心）、秸秆产业化利用、秸秆博览会签约项目、秸秆大中型沼气工程等建设。

（六）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聚焦防汛减灾和供水保障，对水库大坝、泄洪建筑物、放水建筑物等采取必要的工程措施，加强水库安全监测、防汛道路、通讯、房屋等设施管理，进一步增强水库防洪、灌溉、调蓄能力。

## 二、退出 4 项民生工程

水利薄弱环节治理三年行动、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任务已完成，资产收益扶贫已实现预期目标，健康脱贫医疗保障平稳过渡到现有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和医疗救助三重保障制度框架内，4 个项目不再列为民生工程。

## 三、调整实施 8 项民生工程

（一）增加幼儿托育内容。与妇幼健康和职业病防治合并为幼儿托育、妇幼健康和职业病防治项目，按照政府引导、部门协同、家庭为主、社会参与的总体思路，坚持普惠优先，采取多种方式鼓励和支持各类社会力量开办普惠托育机构，为家庭提供科学养育指导，并对确有婴幼儿照护困难的家庭提供必要服务。

（二）调整智慧医疗项目。智慧医疗项目中智医助理已实现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全覆盖、智联网医院已常态推进，两项内容退出民生工程，调整后保留实施“安康码”应用内容。

（三）调整文化惠民工程。增加公共体育场馆免费低收费开放；保留公共文化场馆免费开放、农村文化活动、农村应急广播体系建设内容；文化信息共享工程因建设任务已完成并已纳入村级综合性文化中心共建共享，农村体育活动因纳入群众体育竞赛统筹实施，两项内容退出民生工程。

（四）调整义务教育经费保障项目。将智慧学校建设纳入义务教育经费保障内容，以教育信息化建设推动全区义务教育优质资源共享。

（五）统筹棚户区、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加大统筹力度，

将棚户区改造、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合并为棚户区和老旧小区改造。

（六）调整党建引领扶贫工程。将党建引领扶贫工程调整为党建引领乡村振兴工程，以加强党的建设为带动，有力促进乡村振兴发展。探索开展村党组织书记、村委会主任“一肩挑”考核激励试点工作。

（七）调整“四带一自”产业扶贫项目。将“四带一自”产业扶贫调整为“四带一自”特色种养业提升行动，完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脱贫群众联动发展的利益联结机制。

（八）调整技能培训提升项目。将技能培训提升中技能脱贫培训调整为脱贫稳就业技能培训，组织易返贫致贫人口参加免费就业技能培训和创业培训，保留企业新录用人员岗前技能培训、新技工系统培养、退役军人培训、新型职业农民培训内容。

#### **四、继续实施 19 项民生工程**

继续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出生缺陷防治、“四好农村路”建设、困难残疾人康复、城乡困难群体法律援助、就业创业促进、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美丽乡村建设、农村厕所改造及粪污资源化利用、农村电商提质增效、养老服务和智慧养老、困难人员救助暨困难职工帮扶、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城乡居民大病保险、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义务教育营养改善、学前教育促进、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水环境生态补偿等 19 个项目。

#### **五、工作要求**

2021 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现

代化国家新征程的第一年，各部门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紧紧围绕“七有”目标，以民生工程实施为抓手，不断增进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一）提升思想站位，力求人民满意。**民生工程是一项政治任务、刚性任务，各级各部门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全身心投入工作，切实把党委政府的决策部署落到实处。要更加突出政治站位，树牢正确的政绩观，以更加务实的工作态度和更加有力的工作举措做好今年的民生工作，把人民群众的“幸福清单”当成我们的“责任清单”。

**（二）夯实投入保障，强化资金管理。**既尽力而为，贴近群众需要，回应群众关切，不断提升公共服务供给能力；又量力而行，确保民生支出与经济发展相协调、与财力状况相匹配，坚决避免脱离实际。加强民生工程资金监督管理力度，确保资金管理使用到位。

**（三）把握工作重点，聚焦精准推进。**突出问题导向，加大工作力度，围绕年度目标任务，拟定项目进度时间表，细化工作任务，加强督查力度，做到位次“跳一跳”。要盯紧调度实施、运行维护、宣传引导等关键环节，不断提高工作推进的精准度。在用好财政资金改善民生的同时，注重调动社会力量和资本推进民生工程，满足人民群众多样化多层次需求。

**（四）突出绩效导向，确保发挥实效。**进一步构建全方位绩效导向，在实施过程中加强跟踪问效，落实特邀监督员制度，建立绩效评价常态机制，突出正向激励和刚性约束，发挥目标管理

绩效考评“指挥棒”作用，确保民生工程建好用好。不断扩大群众监督、参与民生工程，切实提升民生工程建后管养水平，确保长期发挥效用。

**（五）创新宣传方式，巩固民生品牌。**充分发挥媒体宣传主渠道、网络宣传主窗口、基层宣传主阵地“三位一体”的宣传方式，结合“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上门走访互动，畅通交流渠道，引导群众积极参与、熟悉、了解民生工程政策，做到民生工程宣传无盲区，营造良好舆论氛围。引导好群众对政府的合理预期，切实提高民生工程的知晓率和满意度。

**（六）严格责任落实，强化协调推进。**强化党委领导、政府负责、财政牵头、部门实施责任体系，细化并签订目标责任状，压实责任传导；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上下贯通、联动互动，切实以责任落实加快构建经济强、百姓富、生态美的新阶段现代化美丽烈山民生发展新格局。

2021年5月26日

---

抄送：区委有关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区政协办公室，区监委，  
区法院、检察院，区武装部。

---

烈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5月26日印发

---